

全市各医疗机构观摩 市中医院清廉医院建设工作

本报讯 日前,市卫健局组织全市各医疗机构主要负责人,到市中医院观摩清廉医院建设工作。

近年来,市中医院通过弘扬廉洁文化、先进人物引领、完善廉政制度、严格督查考核、丰富廉政活动以及开展各项专项整治等举措,不断提高医护人员的职业素养,常态化推进清廉医院品牌建设,清廉建设成效显著。

观摩团参观了市中医院清廉医院建设宣传专栏、清廉文化长廊和清廉科室,查阅了清廉医院建设台账资料,对市中医院“清廉医院”建设工作的经验和做法给予高度肯定,表示将以此次观摩活动为契机,将清廉思想、清廉文化融入到各项工作中去,进一步细化工作方案,将清廉医院建设与党建、业务、为群众办实事等工作结合起来,让更多居民感受到惠民、便捷、高效的医疗服务,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看病就医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乌林镇乌林村： 道德评议会“评”出文明乡风

本报讯(见习记者彭诗静 通讯员程俊华)近年来,乌林镇乌林村以道德评议会为抓手,助力移风易俗,引领文明新风。

在乌林镇乌林村的道德评议会上,村民代表们齐聚一堂,你一言我一语,评议村里的不文明陋习,把身边的好人好事拿到桌面上讲,挖掘道德模范,学习先进典型,引领大家用实际行动弘扬真善美。会上还开展了“好媳妇”“好婆婆”“星级文明户”等群众性评选活动。

据了解,乌林镇乌林村充分发挥道德评议会的作用,积极引导群众破除陈规陋习,大力倡导“白事简办、红事新办、禁止大操大办”新风尚,反对铺张浪费,破除封建迷信,革除陈规陋习,鼓励村民争做移风易俗的参与者和践行者。

如今,在乌林镇乌林村,道德评议会评议对象不再局限于“移风易俗”“身边好人”“道德模范”等内容,而是扩展至环境卫生、社会治安、产业发展、基层治理等方面,实现了村民的自我约束、自我管理和自我监督,进一步提升了居民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洪湖市烟草专卖局

推进“清廉窗口”建设

本报讯 近日,洪湖市烟草专卖局以创“清廉窗口”为抓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缩短审批时限,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效能,贴合群众需求,畅通举报投诉渠道,积极推进“清廉窗口”建设。(通讯员戴佳丽)

青年员工培训常态化

本报讯 洪湖市烟草专卖局定期开展青年业务骨干培训班、岗位业务技能锻炼等活动,着力提升青年员工综合素质;同时,推行导师制度,全面打造一支具有实干精神和实践能力的青年队伍。(通讯员戴佳丽)

涉案车辆处理公告

以下涉案车辆是我队在处理交通违法、交通事故案件以及两车整治过程中依法予以扣留、扣押的与案件有关的车辆,请车主速至相关办案单位接受处理。公告满3个月不来处理的,将依法上缴财政。

小型汽车类：

鄂 CSB500、鄂 DU372N、粤 X204B5、鄂 DH1383、湘 F5RVR88、鄂 DM5521、湘 AA4792、鄂 A5F111、鄂 A81X58、无牌宝马、无牌东风、鄂 H3CX83、鄂 DU5RS7、鄂 A20F36、鄂 ACB182、鄂 A6U1L0、鄂 DS06N5、鄂 M2Y656 共18台。

摩托车、电动车类：

鄂 DHR245、鄂 DRN182、鄂 DH2193、鄂 DRA838、鄂 DHK642、鄂 DHC395、鄂 DHH295、鄂 D34786、鄂 D70892、鄂 D78848、鄂 D7B833、鄂 D7P288、鄂 D7R811、鄂 D7S996、鄂 D7T225、鄂 D7V431、鄂 D7W906、鄂 DH3141、鄂 DH4066、鄂 DH5077、鄂 DH6483、鄂 DH7182、鄂 DHB257、鄂 DHD317、鄂 DHK555、鄂 DHK755、鄂 DHR002、鄂 DHS719、鄂 DHT027、鄂 DHV895、鄂 DHW725、鄂 DHZ122、鄂 DJM896、鄂 DRA999、鄂 DRB118、鄂 DRD826、鄂 HL748、鄂 K22758、鄂 L61386、鄂 LW6352、鄂 M2J359、湘 F647L8、洪胡 DH188、洪湖 OH090、洪湖 86167、洪湖 A7259、鄂 R80376、鄂 M3B533、鄂 D7Z609、鄂 D7V358、陕 GCM670、鄂 D76561、鄂 DRL023、鄂 M9W106、鄂 DRA071、鄂 DHL127、鄂 DHP336、鄂 DHO488、洪湖 00320、鄂 DHE660、鄂 D7U021、鄂 DH2297、鄂 DHD709、鄂 DHD973、鄂 DHG117、鄂 DHL697、鄂 DHP367、鄂 DHO959、鄂 DHS241、鄂 DHY731、鄂 DRC858、鄂 L7C548、鄂 M2B973、洪湖 02646、监利 680606、鄂 DH2426、鄂 DRB566 共 77 台；无牌二轮摩托车 92 台；无牌二轮电动车 13 台；无牌三轮电动车 22 台；无牌三轮摩托车 32 台；人力三轮车 7 台；人力自行车 8 台；拖拉机 1 台，共 252 台。

小型汽车类：

鄂 DS7E89、鄂 DA9X96、鄂 AZ0N99、鄂 DHN205、鄂 DHM290、鄂 AZ3D09、鄂 DHM321、鄂 A9W5Z1、鄂 A6XM78、鄂 A596XR 共 10 台。

摩托车、电动车类：

鄂 D30108、鄂 DOH139、鄂 D77320、鄂 D7C748、鄂 D7H781、鄂 D7K097、鄂 D7K868、鄂 D7N528、鄂 D7N855、鄂 D7P643、鄂 D7O481、鄂 D7O900、鄂 D7S090、鄂 D7S871、鄂 D7W106、鄂 DH1746、鄂 DHB773、鄂 DHC606、鄂 DHD003、鄂 DHP881、鄂 DHG772、鄂 DHJ870、鄂 DHR854、鄂 DHS751、鄂 DHT373、鄂 DHY680、鄂 DRG825、鄂 DRH386、鄂 DRS276、鄂 DRT895、鄂 DRV381、鄂 HRG639、鄂 MA1975、湘 KNB217、洪湖 01165、洪湖 03732、洪湖 07575、洪湖 08412、洪湖 13786、洪湖 17201、洪湖 19157、洪湖 20915、洪湖 23537、洪湖 27673、洪湖 36625、洪湖 51096、洪湖 52969、洪湖 55185、洪湖 58122、洪湖 61738、洪湖 67907、洪湖 86176 共 52 台，无牌二轮电动车 38 台，无牌二轮摩托车 56 台，无牌三轮电动车 22 台，无牌三轮摩托车 14 台，无牌拖拉机 1 台，合计 183 台。

特此公告。

洪湖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3年8月7日

洪湖开辟“信用+承诺”新路径 打造“审批极简”新模式

优化营商环境 助力经济发展

本报讯 办成“一件事”能有多快?一年?一月?一天?洪湖市政务服务中心推行政务服务告知承诺制和容缺受理服务模式,群众办事比快更快,在规范周到、热情贴心的基础上,审批效率不断刷新。

“原本以为要准备一堆材料,还不知道要跑几趟,没想到即使没带相关资料凭一纸承诺书也能将许可证办下来,实在是太方便了!”

近日,市民范先生准备开一家餐饮店,前往洪湖市政务服务中心咨询办证所需材料,没想到当天上午在市政务服务大厅综合服务窗口通过签署承诺书,20 分钟就成功领取到了餐饮业的《行业综合许可证》,实现了当天拿证当天开业,这是洪湖市推行“一

诺通”准营改革的缩影。

今年6月份以来,洪湖市政务数据局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入贯彻落实“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要求,积极推动审批事项告知承诺制改革落实、落地,在我市市场主体“准营承诺即入制”改革试点成果的基础上,全面开展“一诺通”准营改革试点,采取告知承诺制的方式,全面推行“一诺通”准营的“审批极简”新模式。通过集成的行业综合告知书,一次性告知申请行业准营所涉及的审批内容、审批依据、应当具备的经营条件(包含设备、人员、资金、场所、制度等五类要素)、承诺期限和效力、监督 and 法律责任等,让经营者或法定代表人“一看即懂”,信用良好的市场主体在完成签署告知承诺书并提交必要材料后,即可按照“一诺通”准营审批模式取得相应的《行业综合许可证》。

实施改革前,市场主体在申领《营业执

照》后,由于部门审批流程繁琐、部门间存在信息壁垒等因素,需要跑多个部门、多个窗口申请,分别办理多个经营许可证。跑多次、耗时长、材料多、“办照容易办证难”、“准人不准营”等问题,一直是制约市场主体发展的难点和堵点。

通过“一诺通”准营改革,全面实行“一单告知、一表申请、一窗受理、一并审批、一同检查、一日办结、一窗出证、一证准营”的“八个一”工作规范,按照申请人不同的申请需求,量身定制“个性化”流程。申请人无需再跑多个部门,只需到市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提交一套材料,通过一窗受理、部门并联审批、在一个工作日内,就可领取一张由洪湖市政务数据局制发的《行业综合许可证》,真正实现了办证“一站直达”。

当前,试点行业拓展至8个以上,包括便利店、小餐饮、母婴用品店、美容美发店、超

市、药店、果蔬店、足疗店等,最大限度地降低市场主体准营成本。申请人通过签署承诺书即可代替相关许可材料。一个月来,在市政务服务中心窗口,通过“一诺通”高效办理行业综合许可证主体已达到54家(其中小餐饮34家、美容美发10家、便利店9家、足疗店1家)。

市政务数据局、市市场监管局通过“证照联办”“一网通办”,精简申请资料、优化许可事项、缩短许可时限、强化事中事后监管等多种利企便民措施,让流程更简、办事更快、服务更优,实现办事群众从少跑腿到不跑腿,构建了“宽进、快办、严管”的审批服务监管新机制,助力市场主体健康发展。

据了解,市政务数据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将不断创新和优化服务,营造高效便捷、快人准营的市场环境,切实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

市纪委监委：

抓好纪律教育 夯实纪律意识

本报讯(记者孙晓旭 通讯员胡瑶倩)“贪婪就像毒品,一旦沾上就很难戒掉。看着影片中的违纪违法人员一步步被内心的贪婪所控制,走上违法犯罪的道路,让人很受警示和教育。”看完专题警示教育片后,洪湖市纪委监委派出第四纪检监察组青年干部汤倩感慨不已。

今年以来,市纪委监委通过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参观廉政教育基地、现场宣读处分决定书、旁听庭审等活动,为纪检监察干部

敲响廉洁警钟,开展各类警示教育活动20余场次,受教育人员达1000余人次。

为压实“一把手”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市纪委监委督促领导干部带头讲廉,上好纪律教育第一课,持续释放管党治党全面从严信号。在日前开展的“新时代优秀年轻干部培训班”中,市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以党章、党规、党纪为主要内容,为60余名优秀年轻人士上好廉政第一课,督促全体党员干部时刻保持廉政“在线”状态,牢牢拧紧拒腐防

变“总阀门”。

同时,市纪委监委将各乡镇区街道和市直单位“一把手”等“关键少数”作为监督重点,出台《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实施方案》,全面推行纪委监委负责人同下级“一把手”谈话,对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排名靠后的单位“一把手”进行约谈,督促切实履职尽责。今年以来,市纪委监委负责人及派出纪检监察组对镇(街道)和市直单位“一把手”谈心谈话64人。

此外,市纪委监委还通过依托本地厚重的戏曲文化资源和红色文化、清官廉吏、家风故事等文化资源,深度融合传统戏剧,指导推动全市文艺工作者和文艺院团发挥各自优势,创作、推广群众喜闻乐见的廉洁文化作品,先后创作了《利剑出鞘》《考验》《“廉”风习习拂水乡》等6部兼具思想性、艺术性和观赏性的廉洁文化戏曲作品,让党员群众在听戏观戏的同时,潜移默化接受廉洁文化熏陶。

洪湖市残联连续四年为困难残疾人投保意外险

本报讯(记者荆文静 通讯员邹俊铭)近日,洪湖市投入36.54万元为全市建档立卡脱贫户和防返贫监测户中的6090名持证残疾人购买2023年度人身意外伤害保险。这是该市连续第四年为残疾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全力为他们撑起“保护伞”,织牢残疾人社会保障网。

在开展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中,洪湖市残联深入脱贫的残

疾人家庭中走访,了解到残疾人因人身意外伤害极易出现返贫风险。为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洪湖市残联积极探索残疾人关爱保障措施,通过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洪湖市支公司为全市脱贫户、监测户中的残疾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对残疾人不慎发生的意外伤害身故、意外伤害住院医疗、意外伤害住院生活津贴进行保障,切实增强残疾人家庭

抵御意外风险的能力。投保后,洪湖市残联及时将意外保险单发给每个保障对象手中,向他们讲解出现意外后的报案流程和方法,进而进行精准帮扶,给予雪中送炭的关心和温暖。

2022年7月21日,螺山镇铁牛村驻村工作队报案称该村持证残疾人黄双喜因交通事故意外身故,洪湖市残联、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洪湖市支公司第一时间对

黄双喜家属进行慰问并办理理赔,一周内理赔款2万元到账。

据悉,自2019年洪湖市为建档立卡脱贫户和监测户中的残疾人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以来,每年全力给予资金保障,至今已持续投保四年。仅2022年投保期内,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洪湖市支公司共进行残疾人人身意外赔付64笔,赔付金额达25.59万元。

沙口镇再生稻 喜获丰收

眼下正值夏粮收获时节,沙口镇新场村的再生稻进入成熟收获期。田野间稻浪滚滚,沉甸甸的稻穗压弯了腰,多台收割机正在稻田里来回穿梭,把一茬茬水稻“收入囊中”。

与普通水稻不同,再生稻是一个种一次收两茬的水稻品种,头茬收割后,后茬稻会在收割后的稻秆上再生长抽穗,省去了翻耕、种子、育苗、插秧等工序,具有省种省力的特点。

今年,全市再生稻种植总面积9.5万亩,主要分布在沙口、戴家场、峰口、万全等乡镇,头季稻每亩单产约630公斤,预计总产1.2亿斤,目前已经收割约10%,头季稻预计在8月20日全部收割完毕。

(记者 谢蒙 汪飞 摄)



珍爱生命 预防溺水

黄家口镇

本报讯 近日,黄家口镇中心学校组织教职工进村入户开展走访,面对面向家长及学生宣传防溺水安全知识,并通过微信公众号、家长微信群等载体向学生和家長推送防溺水知识,引导家长树立学生安全“首责”意识。截至目前,黄家口镇中小学115名教师走访中小学生家长2860人,发放《关于防溺水安全工作致家长的一封信》4500份。

此外,该校还建立防溺水督查巡视专班,不定期开展水域隐患排查和巡逻督导,着力在重点时段、重点水域加强巡逻,确保巡查管控不留空白。

螺山镇

本报讯 为进一步增强学生防溺水意识,日前,螺山镇花园村和中原村“希望家园”暑期托管班组织开展防溺水等教育活动。志愿者们通过PPT进行演讲,结合真实案例,为学生们讲解了防溺水知识以及心理健康知识。

通过此次活动,学生了解了溺水的危害和如何预防溺水的一些基本常识,进一步提高了自救自护能力。

老湾回族乡

本报讯 日前,老湾回族乡组织机关干部、中心学校教师、村组干部及新时代文明

实践志愿者,分成8支队伍30个小组进村入户开展防溺水宣传“敲门行动”,与家长及学生面对面交流,告知孩子们外出时不要到沟渠、河流、池塘等地方玩耍、游泳,并提醒家长务必增强安全意识和监护意识,切实承担起监护责任,加强对孩子的教育和管理。

小港管理区

本报讯 日前,小港管理区中心学校在组织辖区内中小学(园)全体教师进村入户开展防溺水宣传暨“敲门行动”工作的同时,组织专班开展巡河行动,认真排查学校周边河、塘、沟、渠、坑等水域安全隐患,检查所有水域的警示牌、救生杆,同时还邀请水域周边居民家长支持学校配合监督,教育学生不靠近危险水域,确保时时刻刻敲响安全警钟。

府场镇

本报讯 为最大限度防范和减少溺水事故的发生,府场镇政法干警积极行动开展防溺水宣传、强化危险水域巡逻,对私自下河游泳人员开展劝阻,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溺水事故发生,筑牢防溺水安全屏障。

与此同时,府场镇政法专班还组织派出所、村辅警多次会同应急等相关部門到校园开展安全宣传。为师生们详细讲解如何预防溺水、实施自我救助及正确施救方

法等相关知识。结合发生的真实溺水案例,警示学生们将防溺水安全知识牢记在心,不擅自到河边、水库、池塘等危险水域游泳、戏水。

沙口镇

本报讯 近日,沙口镇组织市民政局、未成年人保护中心以及和顺社工机构志愿者,共同开展“奋进新征程 同心护未来”2023暑期儿童福利政策、防溺水宣讲活动。

活动现场,志愿者们通过观看视频、讲述真实案例、有奖问答等形式,向孩子们普及预防溺水知识,引导他们远离危险区域,进一步增强青少年暑期防溺水安全防范意识。

滨湖街道

本报讯 连日来,滨湖街道组织开展系列防溺水联防联控活动。

防溺水工作专班逐村发放警示牌、救生圈、竹竿、长绳“四件套”,并进行现场培训教学,确保工作人员掌握救生技能。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号、微信群、朋友圈、广播“村村响”、宣传车进行防溺水安全宣传,组织青少年儿童上防溺水安全课,开展防溺水安全知识宣讲。

大沙湖管理区

本报讯 近日,大沙湖管理区成立以

党委主要领导为组长的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细化完善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通过“定岗、定责、定位”落实落细网格化管理,采取“班子成员包社区(村)、机关干部包片、社区干部包户”等方式,明确辖区堤段、河流等水域防溺水分段责任人。截至目前,已完善辖区水域防溺水分段责任制,教师包保学生制,召开线上主题班会、群众会宣传120余场,安装警示牌20余块。

龙口镇

本报讯 近日,龙口镇中心学校开展防溺水等安全教育活动。该校组织教师进行走访,为家长发放《湖北省教育厅致全省中小学生的家长的一封信》、签订《预防溺水安全承诺书》,并向学生及家長普及防溺水安全知识、自救常识、交通安全、食品卫生安全、自我安全保护等相关知识。

新滩镇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强暑期防溺水工作,新滩镇小学教师不畏高温酷暑,身穿“红马甲”,手拿《防溺水安全承诺书》,积极向家长讲解防溺水安全知识,提醒家长们时时注意安全,切实做好安全监护工作。

对于在外地的学生和家長,“红马甲”们采取电话宣传方式,讲解防溺水安全相关知识,确保人人知晓。